

# 央企去产能成本远超预期 经济、财产责任急需明确

■ 本报记者 蔡钱英

中央政治局会议日前在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时,重点提出要采取正确方略和有效办法推进五大重点任务,去产能和去杠杆的关键是深化国有企业和金融部门的基础性改革。

对此,有业内人士指出,当前,去产能和去杠杆的战役已经打响,而且在某些领域正处于胶着状态。通过深化国有企业的基础性改革,将加快去产能和去杠杆的顺利推进。

## 国有企业是去产能的主力军

国家发改委日前披露的数据显示,上半年,全国钢铁去产能1300多万吨,完成今年目标任务的30%左右;煤炭行业全国共退出产能7227万吨,为全年目标的29%。时间过半,而任务完成未过半。数据还显示,上半年全国粗钢产量39956万吨,同比仅下降1.1%,降幅同比收窄0.2个百分点;钢材产量55992万吨,增长1.1%,增速同比回落0.9个百分点,钢铁行业去产能步伐缓慢。

另外,截至6月底,全国17个地区和有关中央企业全面启动了煤矿关闭退出工作,但还有近一半省份尚未启动此项工作。由此可见,在去产能这场重头戏中,有关中央企业和地方政府仍旧持观望态度,按兵不动。

针对上述情况,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宏观经济研究部研究员张立群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指出,去产能的重头戏是钢铁和煤炭,这是新一轮去产能的第一战,而钢铁和煤炭行业当中,多数大型企业又属于国有企业,由此国企改革也就成了去产能的关键所在。

张立群话锋一转,“但是,国有企业并非不愿意主动去产能,而是在去产能的过程中,无论是地方政府还是中央企业需要付出的改革成本远远超过预期。在以去产能为首要任务的供给侧改革中,不管是当前还是长期,国有企业都应该也必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与民营企业对比来看,张立群表示,民营企业在淘汰过剩产能过程中,所需要承担的改革成本远远小于中央企业,“之所以民营企业积极采取方式方法、主动去化解过剩产能,是因为船小容易掉头,而且在改革的大环境下,他们需要面临最坏的后果无非是申请破产和歇业两种状态。而中央企业需要考虑的问题则多得多,比如员工失业、税收下滑、政绩考量等,谁也不敢承受这样的风险。”

国资专家王文成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也明确指出,产能过剩和杠杆较高的领域主要在国有



去产能和去杠杆没有先后之分,必须同时进行。“两去”之间必然存在联系,但最核心的是去产能,去杠杆则更倾向于金融监管制度的完善。在去产能的路径中,无论从中央到地方,从国有企业到金融机构,都要各方统筹协调、相互配合。

企业占比较高的行业,中央已经意识到这一点,所以说去产能和去杠杆的一个关键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 去产能的核心是产权改革

我国传统行业面临严重的产能过剩,其普遍存在“散小乱弱”、产业集中度较低、亏损面广等问题。有数据显示,钢铁行业,产能利用率仅为66.99%,过剩产能约为4亿吨,全行业亏损面达到50.5%。以宝钢为例,作为我国大型钢铁企业的龙头代表,在面对经济下行压力的趋势下,近年来效益也逐渐下滑。有专家指出,宝钢的生钢成本是全球最低的,如若连这种企业都亏损,则说明不是企业没有竞争力,而是产能过剩太严重。

张立群认为,对于去产能的挑战,最大的核心是产权改革。“当国有资产出现流失,必须要有完善的制度去保护。现在有很多企业‘僵而不

死’、‘劣不能汰’,实际是地方政府在干预和保护,因为这些国有企业与当地的GDP、就业、财政收入都有很大关系。此外,还涉及当地的金融风险,这对国有资产的保护是缺位的。只有通过制度的建设和治理的完善,进一步明确经济责任和财产责任,整个产能的清退过程才能真正以企业为主体去发力。”

“在产能过剩行业中有相当一部分国有企业和中央企业,存在出清障碍。靠市场的力量去产能,是个漫长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当一些企业出现亏损时,地方政府出于当地就业、税收的考虑,可能会给予财政政策补贴。政府可以分析企业的优劣势,可以建议企业该如何兼并或重组,但不能越俎代庖强迫企业怎么做,决策主导权应在企业。”王文成如是说。

8月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徐绍史也再次明确表示,钢铁煤炭化解过剩产能任务十分艰巨,要做好八项工作力促今年去产能目标完成。其中在严格控制新增产能方面具体明确“各地要严格落实国务院部署要求,不得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再备案新增产能的钢铁项目,所有备案钢铁项目必须落实产能置换指标,并向社会公告。”

## 去产能和去杠杆应同时进行

有业内人士指出,虽然煤炭、钢铁等企业产能过剩,但金融机构还是不断向其发放贷款。煤炭、钢铁等企业不断获得金融资源支持,维持企业运营。从某种程度上而言,这也是钢

铁、煤炭等“僵尸企业”产能不降的重要原因。

在王文成看来,“在化解煤炭、钢铁等行业的过剩产能方面,会涉及一些国有企业,基本上是采取兼并重组、破产清算两种有效手段化解国有企业中的产能过剩问题,来整合和淘汰部分国有企业。可见,如果没有中央企业和地方国有企业的参与和实质性突破,去产能、供给侧改革都将流于形式。”

兴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鲁政委也曾表示,“只有金融市场化单兵突进肯定不行。金融部门是借钱的,国有企业是用钱的,如果用钱的没有市场化,这就存在问题。我觉得基础性的改革不能把金融和国企拆开,这两方面必须是统一的。”

张立群认为,去产能和去杠杆没有先后之分,必须同时进行。“去产能必然会产生相关资产的调整,比如破产清算、兼并重组等,去杠杆的目的就是对企业的债务环节进行终结。‘两去’之间必然存在联系,但最核心的是去产能,去杠杆则更倾向于金融监管制度的完善。”

王文成也向记者坦言,从当前来看,在国内外经济和金融形势复杂多变的形势下,去产能和去杠杆的任务十分艰巨,深化国有企业和金融部门的基础性改革也是块难啃的“硬骨头”。

王文成表示,“在去产能的路径中,无论从中央到地方,从国有企业到金融机构,都要各方统筹协调、相互配合。我们要在不违背政府命令的原则上,保证控增量、去存量的基础上,多兼并重组,少破产清算,提高行业集中度。同时严控金融风险,积极处置企业债权债务。”

# 员工持股进入落地阶段 企业仍在观望

(上接 G01版)

此前,国资委企业改革局局长白英姿曾在新闻通气会上表示,党中央、国务院和地方党委、政府及其部门、机构任命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不得持股。外部董事、监事(含职工代表监事)不参与员工持股。如直系亲属多人在同一企业时,只能一人持股。

吴金希注意到,这些规定对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现象,都是有力措施。对于股权流转的锁定期,要求不少于36个月。锁定期满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可转让股份不得高于所持股份总数的25%。“这样,购买‘职工内部股’或‘原始股’,等上市后再溢价转让的现象也将被杜绝。”吴金希称。

李锦分析道,《试点意见》绝不是鼓励个人借改革之名而行牟取私利之实,而是防止改革重蹈覆辙、劳而无功。这就意味着,《试点意见》正在构建起制度性的闭环操作系统,划定禁区和红线、扎紧制度的牢笼,尽量减少改革操作层面的试错成本。

谭云明认为,制度的建设需要以丰富的经验为基础,在即将展开的试点环节上应以大胆尝试、鼓励创新为主,早发现问题才能早解决。当然,有些经验是上一轮改革留下来的,比如,对于风险很大的管理层收购或变相的管理层收购要有所警惕,甚至在改革经验积累充分之前,就要划定明确的红线。

## 勿因防止国资流失而停步不前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试点意见》明确了中央二级以上企业及省级国有一级企业原则上暂不开展员工持股试点。但是具体经营层面往往更多是在中央企业三级子企业和省级国有企业二级子企业以下。

“未来,相信将会有一大批未列入试点的企业也会动起来。”李锦认为,“此次改革的路径是试点先行,部署上是分类、分批、分层次、分阶段推行。《试点意见》中设置不少底线和红线,更多蕴含了防止国资流失的意图,总体上看,方案偏谨慎。”

对此,吴金希分析认为,为了避免过去国资流失的覆辙,员工持股在试行过程中要注意三大问题:一是是否会带来资产评估黑洞过大,国资流失完全失控;二是管理层占大股,是否会实现少数人轻易实现对国企的实际控制;第三,是否会导致出现对外搞利益输送,外部人员尤其是相关官员购买“职工内部股”或“原始股”,等上市后再溢价转让的现象。

谭云明称,“改革如走钢丝,不可能不遭遇阻力,也绝不可能一帆风顺,包括员工持股等国企改革的重要方式在内,一定程度上的国资流失难以避免,但不改革则可能意味着更大的国资流失。”

李锦向记者直言,目前来看,社会各界对于员工持股最大的担心是活力不足,激励机制难以形成,导致改革无效;其次就是改革放不开步子,速度进展太慢;此外便是国资大规模流失,改革失败。

某国企负责人对《中国企业报》记者表示,单一员工持股比例原则上不高于总股本的1%,有点过于保守,能激起企业进行改革的积极性十分有限,试点效果也有待观望。

“照目前情况分析,改革速度缓慢可能成为事实,这种可能性高于其他。”李锦指出,“鉴于以往的教训,员工持股改革需要审慎推进,但这与适度容错并不矛盾。审慎要求的是改革不打无准备之仗,对重大的原则性问题不妥协;容错则要求推进改革要具有纵深化的历史视野,在时代的尺度上平衡得失,不要轻易失去改革的机遇。”

## 延伸阅读

2013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允许混合所有制经济实行企业员工持股”。

2014年,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成立后,提出就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制定“1+N”系列文件,并将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问题纳入“1+N”文件范围。

2015年9月,党中央、国务院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22号),对混合所有制企业员工持股提出了试点先行、稳妥有序推进等要求,为员工持股指明了方向,提出了要求。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指导意见》要求,国资委会同有关部门,按照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和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工作部署,进行广泛深入调研、多次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完善,研究制定了《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16〕133号),旨在规定试点制度、明确试点要求、有序推进试点工作、探索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进一步增强国有企业在活力,加快建立员工利益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的激励约束长效机制。



## 郑万高铁方城梁场首榀箱梁浇筑成功

8月11日,中铁五局成都工程公司郑万高铁首榀箱梁浇筑顺利完成,标志着方城梁场正式进入生产阶段。方城梁场位于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杨集乡,占地面积约115亩,承担郑万铁路6标项目部334榀箱梁预制任务。为保证首榀箱梁的浇筑质量,方城梁场制定了详细的制梁计划、施工方案,对浇筑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均制定了详细的应急预案与措施。在首榀箱梁制梁过程中,方城梁场根据项目部领导安排,实行主要领导和业务骨干现场蹲点管理制度,在现场设立临时指挥室,就地点对点、一对一地解决施工准备中存在的所有问题,从而保证了首榀梁的浇筑成功。

(李维康)

## 中铁四局盾构开展活动深化“两学一做”

中铁四局五公司盾构分公司党委在继续“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集中党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党章党规,结合南宁、沈阳和武汉地铁实际,通过开展“六个一”活动,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内容。该分公司党委开展的“六个一”活动紧扣“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主题,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即选评一批优秀党员示范岗、举办一次党章知识竞赛、组织一次“出彩盾构人”演讲活动、参观一次驻地警示教育基地,完善一批“导师带徒”合同和全体党员、农民工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亮一次身份承诺。目前,“六个一”活动已经有计划展开。

(陈国平)

## 中铁五局滨江项目部“帮扶到家”

中铁五局机械化工公司滨江项目积极响应中国中铁“帮扶工程”号召,在公司工会的大力支持下,积极开展帮扶活动,受到职工好评。滨江项目部积极开展“三不让”帮扶活动,通过调查摸底,了解到项目参加工作不久的一名职工家庭非常困难。于是,根据困难职工家庭实际情况,商量后给这名职工家买了1头牛犊,几十只小鸡、小鸭以及饲料等,临走时项目部还给她家里购置了一些生活用品。通过开展“帮扶工程”,他们把组织的关怀送到了困难职工家庭,温暖了困难职工、家属的心。有了组织的关怀,职工们的爱心,相信困难职工家庭一定会战胜困难。

(谢永彬 兰玲)

## 中铁上海局一公司知识竞赛到基层

8月12日,中铁上海局一公司纪委在公司机械租赁中心成功举办了“清廉杯”党风廉政建设知识竞赛活动,在全公司范围内营造了学廉、思廉、崇廉、守廉的良好氛围。来自该公司蒙华铁路、成贵铁路等12支代表队的48名选手及领队参加了此次“清廉杯”知识竞赛活动。知识竞赛活动以《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公司相关管理性文件规定等知识为主要内容。经过激烈角逐,最终评选出了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组织奖2名。

(陈勇 吕亚芳 程继美)